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汶憶
電話：03-8227171/362.363
傳真：03-8236691
電子信箱：ca839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自字第1120052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1030314_1_prin、簡章 (376550000A_112005220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05220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保署「112年淨零綠生活工作坊說明會」簡章，自即日起受理報名，請轉知所轄村（里）長及有興趣之民眾踴躍參加，並廣為宣導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2年3月15日環署管字第11210303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與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112/03/20

